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

“美容技术”技能竞赛通知

根据唐山市教育局下发的《关于举办举办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的通知》精神，提高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相关专业学生的技能水平，展示学生的学习成果，推动美容行业的技术创新与发展。 计划于2025年7月3日举办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美容技术”赛项学生组和教师组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唐山市教育局

承办单位：唐山市丰南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二、竞赛时间与地点

学生赛——2025年7月3日8：00—17:30

教师赛——2025年7月4日8：00—17:30

地点：唐山市丰南区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笃行楼四楼406室

三、参赛对象与条件

（一）学生赛：

参赛对象：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相关专业的学生。

参赛条件：我市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2025年全日制在籍美容专业学生，报道时提供加盖学校公章的参赛学生学籍信息，参赛学生学籍信息应包括学生姓名、性别、学校、身份证号码、学籍号码等。如发现参赛选手资格不符，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二）教师赛：

参赛对象：中等职业学校美容相关专业的在职教师。

参赛条件：需为本市中等职业学校在职教师，具备美容相关教学经验。

四、竞赛内容与要求

竞赛内容：比赛规程详见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美容技术技能竞赛赛项规程及技术文件。

竞赛要求：

参赛选手需严格遵守竞赛规则，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参赛选手需自备必要的工具（详见附件5准备物品清单），并按照比赛要求进行操作。

五、奖项设置与评定

（一）学生参赛选手奖励

本赛项设参赛团体一、二、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团体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二）指导教师奖励

学生团体赛获得一等奖的参赛团体，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教师个人奖

本赛项设教师个人一、二、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教师个人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六、参赛需知

（一）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加，不得跨校组队，本赛项学生赛为团体赛，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加，不得跨校组队，教师赛为个人赛。学生团体赛每所学校最多不超过2个代表队，每支参赛队由2名参赛选手组成，不接受跨校组队报名；教师赛每校限2人以下报名。

（二）每个参赛队不超过 2 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七、报名与参赛流程

报名方式：按照唐山市报名要求，在6月13 18:00前登录网址：https://www.wjx.cn/vm/PIMIyiE..aspx#进行报名，报名时注明组别：例如张三（美容学生组）、张三（美容教师组），同时将参赛选手基本信息回执表（附件3）和选手电子照片表（附件4）发到262108373@qq.com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请注意，以上内容仅为一般性的参考信息，具体赛事的详细通知和要求需以主办单位发布的官方信息为准。

八、联系方式

王晓全：13784090112

吕 爽：15130513569

董 蕊：18633449567

附件1 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 美容技术赛项规程

附件2 2025年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美容技术赛项技术文件

附件3 美容技术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

附件4 美容技术赛项选手电子照片

附件1

**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

**“美容技术”赛项规程**

**一、赛项信息**

美容美体艺术技能竞赛学生团体赛、教师个人赛

**二、竞赛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服务新材料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重大发展战略，对接新材料智能生产领域人才培养要求，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促进职普融通、深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实施产教协同育人。通过对接国家专业教学标准、行业生产标准等标准，紧扣新材料生产领域岗位群和典型工作任务，完善“岗课赛证”教学模式，引领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相关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强化职业院校学生职业技能训练和职业能力的综合运用，推动中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竞赛内容**

比赛分为学生团体赛和教师个人赛，竞赛内容：面部护理、身体护理和化妆三个项目，三个项目分别计分，教师个人赛三项总分作为比赛排名依据，学生团体赛三项团体总分为比赛排名依据；

竞赛时间为 2天，第一天为学生团体赛，第二天教师个人赛。各参赛队选手按照竞赛日程安排参加相应竞赛项目的检录、参赛编号和赛位号抽取，并完成相关项目的竞赛操作。

**四、竞赛方式**

（一）竞赛形式

线下比赛。

（二）组队方式

本赛项学生为团体赛。每支参赛队由 2 名学生组成，其中包括队长 1 名，性别限女生。 教师赛为个人赛，每个参赛单位最多不超2人参赛。

（三）报名资格

2025年在籍中等职业院校同校学生组成，参赛选手应是我市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2025年全日制在籍学生，且年龄不超过21周岁，年龄计算的截止时间以 2025年7月1日为准。指导教师：每个参赛队可配备指导教师 2 名。

（四）参赛队数

参赛队伍数量以实际参赛为准。

**五、竞赛流程**

（一）竞赛操作流程图

检录（赛场工作人员）

第一次抽签确定参赛编号

第二次抽签确定赛位号

有序进入赛场

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

裁判长宣布比赛结束

裁判老师打分评分

选手离场

模特离场

图 1 竞赛流程图

（二）竞赛日程

竞赛日程安排见表

竞赛日程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 2025.7.3（学生组）  2025.7.4（教师组）  上午 | 8:00～8:30 | 选手赛场报到抽签（参赛号、赛位号） | 承办校确定 |
| 8:30～9:30 | 面护比赛 | 承办校确定 |
| 9:30～10:00 | 评分 |
| 10:00～10:30 | 抽取身体护理赛位号 |
| 10:30～11:30 | 身体护理竞赛 |
| 11:40～12:00 | 评分 |
| 2025.7.3  （学生组）  2025.7.4（教师组）  下午 | 2:30～3:00 | 抽取赛位号 | 承办校确定 |
| 3:00～5:00 | 化妆比赛 |
| 5:00～5:30 | 评分 |

（三）场次安排

具体竞赛场次安排

比赛场次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赛项分项 | 时间 | 任务安排 | 地点 | 备注 |
| 面护、身体、化妆 | 7月3日  7月4日 | 美容美体技术竞赛 | 笃行楼四楼406室 |  |

**六、竞赛规则**

本赛项规程与 2025 年大赛制度有冲突的，按 2025 年大赛制度的规定执行。

（一）报名及组队规则

1.本赛项学生赛为团体赛，教师赛为个人赛。学生团体赛每队2人，每校限报2个参赛队，不接受跨校组队报名；教师赛每校限2人以下报名。

2.每个参赛队不超过 2 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

3.参赛选手须为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五年制学生参赛的，必须是一、二、三年级学生；选手年龄不超过21 周岁，年龄计算的截止时间以 2025 年 7 月 1 日为准；凡在往届国家、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选手，不能再报名参加今年同一专业类赛项。

4.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因故无法参加的，须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于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批准后予以更换。

（二）熟悉场地、入场规则

1.各参赛队到指定区域熟悉场地，不允许进入比赛区；严禁拥挤，喧哗，以免发生意外事故。

2.参赛选手须持参赛证、身份证、经学校注册的学生证提前 10 分钟到检录区集合，经裁判核验后进入加密区。

3.选手凭赛位号进入赛场；比赛开始 30 分钟后不得入场。

（三）赛场规则

1.比赛开始前，未经裁判同意，严禁随意触碰竞赛设施。比赛中途不得离开赛场。

2.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服从裁判人员指挥和监督，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四）离场规则

裁判宣布终止比赛时，选手停止竞赛任务的操作。按照要求离开赛场或到指定场所休息，离场时不得带走现场任何物品。

（五）成绩评定规则

裁判老师现场评分。

（六）成绩公布规则

赛项成绩经裁判长、监督仲裁长签字，在竞赛联络群中公示，时间为2小时且无异议后，公布比赛结果，闭赛式上宣布并颁发证书。

**七、赛项安全**

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

比赛环境

1.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赛前，专家组及相关人员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进行赛场模拟测试。承办单位赛前须按照要求排除安全隐患。

2.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比赛现场为选手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

3.承办单位要制定消防、医疗等应急预案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配备急救人员与设施。

4.承办单位制定赛场和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

5.进入赛场重要部位的人员要进行安检。

组队责任

各学校组织代表队时，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

害保险。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对选手、指导教师的安全教育。（四）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组委会。

（五）处罚措施

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或参赛资格；

赛场工作人员违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

**八、奖项设置**

学生参赛选手奖励

本赛项设参赛团体一、二、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团体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指导教师奖励

学生团体赛获得一等奖的参赛团体，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教师个人奖

本赛项设教师个人一、二、三等奖。以赛项实际参赛教师个人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九、参赛队须知**

1.各参赛队必须为每位参赛选手办理意外伤害险。报到时请出具校方为参赛选手在大赛期间办理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单复印件或提供校方开具的参赛选手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有效证明文件，以便工作人员核验。

2.参赛队应该参加赛项执委会组织的闭赛式等各项赛事活动。

3.领队须按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不得无故缺席。

4.领队应积极做好本省市参赛队的服务工作，协调参赛队与赛项组织机构及承办院校的对接工作。

5.在赛事期间，领队及参赛队其他成员不得私自接触裁判，凡发现有不当行为的，取消其参赛资格，成绩无效。

6.对于有碍比赛公正和比赛正常进行的参赛队，视其情节轻重，按照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通报批评等处理。其中，对于比赛过程及有关活动造成恶劣影响的，以适当方式通告参赛院校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或纪律处分。

**指导教师须知**

1.指导教师应该根据赛项规程要求做好参赛选手保险办理工作，并积极做好选手的安全教育。

2.指导教师参加赛项观摩等活动，不得违反赛项规定进入赛场，干扰比赛正常进行。

3.指导教师应自觉遵守大赛各项制度，尊重专家、裁判、仲裁及赛项承办单位工作人员。要引导和教育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个人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按照赛项指南规定和大赛制度与裁判、工作人员进行充分沟通或赛后提出申诉，不得在网络、微信群等各种媒体发表、传播有待核实信息和过激言论。对比赛过程中的争议问题，要按大赛制度规定程序处理，不得采取过激行为。

**参赛选手须知**

1.参赛选手应该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对裁判不服从而停止比赛，则以弃权处理。

2.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定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3.参赛选手应该爱护赛场使用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比赛所使用的仪器设备。

4.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不允许携带任何竞赛规程禁止使用的电子产品及通讯工具，以及其它与竞赛有关的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5.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个人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等，应向指导老师反映，由指导老师按大赛制度规定进行申诉。参赛选手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 群发表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四）工作人员须知

1.工作人员必须服从赛项组委会统一指挥，佩戴工作人员标识，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服务赛场、服务选手的工作。

2.工作人员按照分工准时上岗，不得擅自离岗，应认真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保证竞赛工作的顺利进行。

3.工作人员应在规定的区域内工作，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竞赛场地。如需进场，需经过裁判长同意，核准证件，有裁判跟随入场。

4.如遇突发事件，须及时向裁判长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事故发生，确保竞赛圆满成功。

5.竞赛期间，工作人员不得干涉及个人工作职责之外的事宜，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如有上述现象或因工作不负责任的情况，造成竞赛程序无法继续进行，由赛项组委会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或停止工作，并通知其所在单位做出相应处理。

6.做好赛场记录，并签名承担自己的责任。

**十、申诉与仲裁**

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参赛队领队可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之内向监督仲裁组提出书面申诉。比赛成绩公示后如有异议，由参赛队领队在公示期内向监督仲裁组提出书面申诉。

书面申诉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并由领队亲笔签名。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参赛队领队向赛区监督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赛区监督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十一、领队会议议程**

(一)全体领队签到并领取资料

参赛院校领取会议资料，包括参赛指南、参赛证等，领取资料后在签到表上签到。

(二)承办校比赛说明

承办校针对比赛时间、流程、服务及赛场布置进行相关说明。(三)问题答疑

领队对提出比赛方面存在的疑问，裁判长或专家进行相关解释。(三)领队抽签

各参赛队按照学校首字母进行排序抽取抽签顺序号，赛前学生按照顺序号抽取赛位号，签字确认，参赛号不公开。

附件2

**2025年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

**美容技术赛项技术文件**

美容美体项目比赛为单人赛，分为面部护理和身体护理两个项目，两个项目分别计分，两项总分作为单人赛排名依据；比赛中对选手的技能要求主要包括：根据顾客的特点使用美容、护肤产品对脸、身体进行按摩护理； 具有卫生、人体学、生理学和皮肤组织学等方面的知识；具备与客户沟通的能力。

项目一：面部护理

一、比赛规定

参赛选手需自带真人模特进行操作。

真人模特需带彩妆（包括粉底、眉、眼影、眼线、睫毛膏、腮红、口红缺一不可），赛前由评委老师统一检查，彩妆不合格的模特会视情况给予参赛选手扣分。

比赛选手根据指定区域待考，工作人员宣布入场后有序入场，选手根据自己的参赛号找到对应的工位待考。

评委老师宣布比赛开始后，选手开始进行操作。

操作流程包括：准备工作、包头、清洁（卸妆、祛角质、洗脸）、按摩、敷膜、头部按摩、卸膜、面部保养，结束工作9个部分11个考点（详见评分标准）。

比赛中用到的基本物料由主办方提供（选手模特需自备浴袍、拖鞋）。

比赛分阶段评分，选手每操作完一项需举手示意，由评委老师进行打分，评委老师示意继续进行后选手方可继续操作，否则视为操作无效；比赛结束后，评委老师宣布离场，参赛选手方可带模特有序离开赛场。

二、比赛时间：60分钟

三、面部护理技术要求

标准面部护理操作流程包括：准备工作、包头、清洁（卸妆、祛角质、洗脸）、按摩、敷膜、头部按摩、卸膜、面部保养，结束工作9个部分11个考点。评委将根据选手在这九个部分的完成情况给予评分。

（一）准备工作:

1. 操作前物品的熟悉、消毒和准备；

2. 床面大小毛巾的铺整；

3. 按照健康卫生标准准备工作区域及消毒；

4. 协助顾客躺下并保护好隐私部位；

5. 整个面部操作过程话术恰当，语气温和；

（二）包头：

1.包头巾松紧适度；

2.包头巾要把头发都包进去；

3.不要把顾客耳朵包住；

4.包头整体要美观

5.操作结束后举手示意后评委评分。

（三）清洁

1.清洁（卸妆）：眉、眼部、唇部、面部卸妆，要求动作熟练，准确使用产品，卸妆干净。操作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评委评分。

2.清洁（祛角质）：面部、颈部磨砂清洁，要求动作熟练，轻柔、准确使用产品。操作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评委评分。

3.清洁（洗脸）：面部、肩颈部清洁，要求动作熟练，轻柔、准确使用产品，清洁到位。操作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评委评分。

（四）按摩

1.在计时员统一口令下进行规定时间的按摩（15-20 分钟）；

2.运用 5 种面部基础按摩技法进行面部按摩；

3.动作熟练，力度适中，节奏适中，服帖度好；

4.按摩结束，用纸巾吸附多余按摩膏后敷膜；

（五）敷膜

1.调和膜粉，稠度适中；

2.涂敷软膜，范围为全脸，留出眼眶、鼻孔和唇部；

3.举手示意操作结束，开始计时，美容师设定个人计时器（至少 5 分钟）；

4.软膜整体美观，薄厚均匀适度，边缘清晰、干净，不能将膜膏涂到毛巾及顾客头发上；

5.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评委给以上结果评分；

（六）头部按摩：

1.力度适中，动作娴熟有节奏；

2.至少使用4种头部按摩手法；

3.软膜时间到后，举手示意，评委首肯开始卸膜。

（七）卸膜：

1.揭膜；

2.进行面部清洁；

3.举手示意，请评委给以上结果评分

（八）面部保养（爽肤、润肤、保护）:

给顾客皮肤擦拭适量的水、乳、霜及防护防护产品，达到补水保湿及保护的效果；

（九）结束工作：

1.帮助顾客穿好浴袍并护送顾客回到待考区；

2.整理、清洁、消毒工作区域、消毒双手；

3.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评委给以上结果评分。

参赛选手须知（必读）：

1.参赛选手必须持相关证件（组委会规定证件）参加比赛。

2.参赛选手必须按竞赛时间，提前30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进行抽签，按抽取的参赛号听工作人员安排，找到对应的参赛位置，迟到10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

3.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服从指挥，仪表端正，讲礼貌守纪律。各参赛队之间团结友善，友好协作，互帮互学，避免矛盾冲突。

4.所有参赛选手不得将通讯工具、摄像器材等带入比赛现场，通讯工具统一由带队教师保管。

5.竞赛所需用品用具分为赛场提供和选手自备两个部分，清单见附属文件。为保证技能竞赛公正性，选手须按照组委会指定的产品和工具进行操作并携带相关物品参赛，未经允许，不得擅自使用清单指定外的任何工具产品，否则视为违规。

7.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比赛组委会现场监考人员同意备案后方可离开，离开时间计入比赛时间，比赛不予加时。

8.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到问题，需举手向现场监考人员提出，选手之间自行交谈按违规处理，取消参赛资格。

9.参赛选手在比赛规定时间结束时，应立即停止操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

10.参赛选手应具备良好的职业形象，妆容整洁，制服专业、整齐、干净无褶皱；封闭式鞋子软底走路无响声（低跟或平跟），干净整洁并与制服协调。忌佩戴手表、项链、耳环等饰品。指甲短且干净，不涂指甲油和做假指甲，只允许适当抛光以示干净健康。发型束发髻无刘海，头发干净整洁，无异味和头皮屑。身体无体味，不喷香水。

11.参赛选手应及时、快速布置好工作场地，有序摆放好所需产品用具。对床、推车、仪器、用品用具进行消毒，全面做好操作前准备工作。在整个操作过程中保持工作区域干净整洁。结束后及时将垃圾送到回收处，使用后的工具放入原有位置，用过的毛巾送到脏毛巾回收处。床、推车等设备清理干净并消毒，将工作场地恢复成赛前的标准。

12.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各项目的时间规定，按时完成项目规定的所有操作程序，在规定的举手打分环节举手示意。在遵循技术标准前提下，允许在技能技巧上有自己的特点。

13.参赛选手需自行准备真人模特，真人模特需带彩妆（包括粉底、眉、眼影、眼线、睫毛膏、腮红、口红缺一不可），赛前由评委老师统一检查，彩妆不合格的模特会视情况给予参赛选手扣分。模特发型统一为丸子头，统一穿着一次性底裤、胸衣（身体护理模特不穿）、浴袍和拖鞋。

14.选手在整个参赛过程中须保持护理过程工作区域整洁卫生； 保证操作过程使顾客安全、安心和舒适；及时、快捷、安全地结束工作。

项目二：身体护理

一、比赛规定

参赛选手需自带真人模特进行操作，模特发型统一为丸子头，统一穿着一次性底裤、浴袍和拖鞋。

比赛选手根据指定区域待考，工作人员宣布入场后有序入场，选手根据自己的参赛号找到对应的工位待考。

评委老师宣布比赛开始后，选手开始进行操作。

操作流程包括：准备工作、包头、按摩、结束工作4个部分。

比赛中用到的基本物料由主办方提供（选手模特需自备浴袍和拖鞋）。

比赛分阶段评分，选手每操作完一项需举手示意，由评委老师进行打分，评委老师示意继续进行后选手方可继续操作，否则视为操作无效；比赛结束后，评委老师宣布离场，参赛选手方可带模特有序离开赛场。

二、比赛时间：60分钟

三、身体护理技术要求

身体护理操作流程包括：准备工作、包头、按摩、结束工作4个部分。评委将根据选手在这四个部分的完成情况给予评分。

（一）准备工作：

1.按照健康卫生标准准备工作区域及消毒；

2.协助顾客躺下并保护好隐私部位；

3.整个操作过程话术恰当，语气温和；

4.评委在过程中评分。

（二）包头:

1.包头巾松紧适度；

2.包头巾要把头发都包进去；

3.不要把顾客耳朵包住；

4.包头整体要美观

5.操作结束后选手举手示意后评委评分。

（三）身体按摩：

1.在计时员统一口令下进行规定时间的按摩（40 分钟）；

2.上油动作熟练，不撒油；

3.使用五种经典手法对整个后背不同部位进行按摩；

4.按摩范围：肩颈和背部、双腿正反面、双手臂；

5.根据顾客身体部位需求变化按摩手法、力度及时间；

6.遮住顾客身体进行体位转变,不能暴露遮盖部位皮肤 ；

7.按摩手法熟练，力度适中，服帖度好。

8.评委在过程中评分。

（四）结束工作：

1.帮助顾客穿好浴袍并护送顾客回到（待考区）更衣间；

2.整理、清洁、消毒工作区域、消毒双手；

3.操作结束后举手示意，请裁判给以上结果评分。

四、参赛选手须知（必读）：

参赛选手必须持相关证件（组委会规定证件）参加比赛。

参赛选手必须按竞赛时间，提前30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进行抽签，按抽取的参赛号听工作人员安排，找到对应的参赛位置，迟到10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服从指挥，仪表端正，讲礼貌守纪律。各参赛队之间团结友善，友好协作，互帮互学，避免矛盾冲突。

所有参赛选手不得将通讯工具、摄像器材等带入比赛现场，通讯工具统一由带队教师保管。

竞赛所需用品用具分为赛场提供和选手自备两个部分，清单见附属文件。为保证技能竞赛公正性，选手须按照组委会指定的产品和工具进行操作并携带相关物品参赛，未经允许，不得擅自使用清单指定外的任何工具产品，否则视为违规。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比赛组委会现场监考人员同意备案后方可离开，离开时间计入比赛时间，比赛不予加时。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到问题，需举手向现场监考人员提出，选手之间自行交谈按违规处理，取消参赛资格。

参赛选手在比赛规定时间结束时，应立即停止操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

参赛选手应具备良好的职业形象，妆容整洁，制服专业、整齐、干净无褶皱；封闭式鞋子软底走路无响声（低跟或平跟），干净整洁并与制服协调。忌佩戴手表、项链、耳环等饰品。指甲短且干净，不涂指甲油和做假指甲，只允许适当抛光以示干净健康。发型束发髻无刘海，头发干净整洁，无异味和头皮屑。身体无体味，不喷香水。

参赛选手应及时、快速布置好工作场地，有序摆放好所需产品用具。对床、推车、仪器、用品用具进行消毒，全面做好操作前准备工作。在整个操作过程中保持工作区域干净整洁。结束后及时将垃圾送到回收处，使用后的工具放入原有位置，用过的毛巾送到脏毛巾回收处。床、推车等设备清理干净并消毒，将工作场地恢复成赛前的标准。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各项目的时间规定，按时完成项目规定的所有操作程序，在规定的举手打分环节举手示意。在遵循技术标准前提下，允许在技能技巧上有自己的特点。

参赛选手需自行准备真人模特，模特发型统一为丸子头，统一穿着一次性底裤浴袍和拖鞋。

选手在整个参赛过程中须保持护理过程工作区域整洁卫生； 保证操作过程使顾客安全、安心和舒适；及时、快捷、安全地结束工作。

项目三：化妆

一、 比赛规定

1.参赛选手需自带真人模特进行操作，模特简单中式发髻（不作考核），着与妆面协调的红色礼服（不作考核）。

2.比赛选手根据指定区域待考，工作人员宣布入场后有序入场，选手根据自己的参赛号找到对应的工位待考。

3.评委老师宣布比赛开始后，选手开始进行操作。

4.操作流程包括：准备工作、顾客维护、化妆、结束工作4个部分。（详见评分标准）。

5.比赛中用到的基本物料由选手自己准备。

6.比赛结束后，评委老师宣布离场，参赛选手先离场，待评委老师打完分后模特方可有序离开赛场。

二、比赛时间：

120分钟

三、妆面要求（命题妆面）



附件3

2025年美容技术技能赛项报名表

**学校（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队** | **学生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学籍号** | **指导教师姓名** | **手机号码**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领队： 手机号码：

附件4

**2025年**2025年美容技术**技能赛项参赛选手**

**电子照片采集表**

**参赛院校：**

|  |  |
| --- | --- |
| **参赛队1** | |
|  |  |
| 姓名： | 姓名： |

|  |  |
| --- | --- |
| **参赛队2** | |
|  |  |
| 姓名： | 姓名： |